

国家农业基金根据永久性作物害虫防治计划拨款 300万列弗

Автор(и): Растителна защита
Дата: 31.01.2016 Брой: 1/2016



2016年度永久性作物冬季病虫害防治国家计划项下农民实施措施成本补偿援助金额为300万保加利亚列弗。第一期申请受理时间为2015年2月8日至3月2日（含首尾日期）！从事永久性果园、草莓及树莓种植的中小企业可申请此项援助。

在1月29日（周五）举行的国家“农业”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上，决定2016年度“永久性作物冬季病虫害防治国家计划项下农民实施措施成本补偿援助”国家援助计划总额为300万列弗。财政支持分两个阶段发放——春季阶段（寒冷期结束后至芽苞膨大期）与秋季阶段（集中落叶期）。生产者首批将获得200万列弗，用于申请寒冷期结束后至芽苞膨大期使用的植保产品。其余100万列弗将用于冬季促进叶片分解的产品，该产品需在秋季集中落叶期施用。

重要提示！第一期申请受理时间为2015年2月8日至3月2日（含首尾日期）！申请文件需根据自然人个体或独资经营者的常住地址，或法人实体的注册地址，提交至国家"农业"基金大区管理局。从事永久性果园、草莓及树莓种植的中小企业可申请此项援助。

国家"农业"基金将根据向大区管理局提交文件后开具的植保产品采购发票支付援助款项。农民费用支出的报告及文件提交截止日期为2016年4月15日，合同签订与资金拨付截止日期为5月27日。

国家"农业"基金管理委员会将另行确定第二期文件提交截止日期。

消息来源：农业食品部